

附：

广西国力招标有限公司
贵细中药饮片及相关服务采购项目（GXZC2025-G3-003331-GLZB）
公开招标文件预公示内容

一、公开招标公告

广西国力招标有限公司
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贵细中药饮片及相关服务采购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5 年 月 日 点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GXZC2025-G3-003331-GLZB

项目名称：贵细中药饮片及相关服务采购项目

预算总金额（元）：15000000.00

采购需求：

标项一

标项名称：贵细中药饮片及相关服务采购项目（标项一）

数量：1

预算金额（元）：7499556.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中药饮片定点供应服务 1 项。如需进一步了解详细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最高限价（如有）：/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起 3 年。若中标人在合同履行期间存在违法乱纪、或不诚信行为、或违约行为的，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

本标项（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备注：本项目为线上电子招标项目，有意向参与本项目的供应商应当做好参与全流程电子招投标交易的充分准备。

标项二

标项名称：贵细中药饮片及相关服务采购项目（标项二）

数量：1

预算金额（元）：7500444.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中药饮片定点供应服务 1 项。如需进一步了解详细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最高限价（如有）：/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起 3 年。若中标人在合同履行期间存在违法乱纪、或不诚信行为、或违约行为的，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

本标项（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备注：本项目为线上电子招标项目，有意向参与本项目的供应商应当做好参与全流程电子招投标交易的充分准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标项一：（1）投标人如为生产企业，且所投分标中药饮片采购清单均为本企业生产的，提供有效期内的《药品生产许可证》；单均为本企业生产的，提供有效期内的《药品生产许可证》（生产范围需包含毒性中药饮片）；若所投分标中药饮片采购清单含非本企业生产的品种，以经营企业参加项目投标只须提供有效期内的《药品经营许可证》；（2）投标人如为经营企业，须提供有效期内的《药品经营许可证》。

标项二：投标人如为生产企业，且所投分标中药饮片采购清单均为本企业生产的，提供有效期内的《药品生产许可证》（生产范围需包含毒性中药饮片）；单均为本企业生产的，提供有效期内的《药品生产许可证》（生产范围需包含毒性中药饮片）；若所投分标中药饮片采购清单含非本企业生产的品种，以经营企业参加项目投标只须提供有效期内的《药品经营许可证》；（2）投标人如为经营企业，须提供有效期内的《药品经营许可证》（经营范围需包含医疗用毒性药品）。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5 年 月 日至 2025 年 月 日，每天上午 8 时 30 分至 12 时 00 分，下午 15 时 00 分至 18 时 00 分（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网址）：“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方式：请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进行报名并获取采购文件；未注册的供应商可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完成注册后再行报名。如在操作过程中遇到问题或需技术支持，请致电广西政府采购云客服热线：95763。提示：供应商只有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完成获取采购文件申请并下载了采购文件后才视作依法获取采购文件（法律法规所指的供应商获取采购文件时间以供应商完成获取采购文件申请后下载采购文件的时间为准）。

售价（元）：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5 年 月 日 09:30（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网址）：“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本项目不要求投标供应商到达开标现场，但供应商应派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准时在线出席电子开评标会议，随时关注开评标进度，如在开评标过程中有电子询标，应在规定的时间内对电子询标函进行澄清回复。）

开标时间：2025 年 月 日 09:30（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投标保证金（人民币）：标项一：74,000.00；标项二：75,000.00 元。（必须足额交纳）

（1）投标保证金的交纳方式：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或者银行、保险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

（2）采用银行转账方式的，投标人应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投标保证金交至以下账户：

开户名称：广西国力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广西北部湾银行金凯支行（网银支付可选广西北部湾银行江南支行）

银行账号：800109057455558

银行行号：313611002043

（3）采用支票、汇票、本票或者保函等方式的，投标人应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递交单独密封的支票、汇票、本票或者保函原件至我公司财务部。（财务部联系方式：地址：广西南宁市白沙大道 53 号松宇时代 13 楼；电话：0771-4915100、4915200）

2.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等。

3. 网上公告媒体查询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zfcg.gxzf.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gxggzy.gxzf.gov.cn）。

4. 其他注意事项

（1）本项目实行电子投标，供应商应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和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并提交投标文件。供应商在使用系统参与投标过程中遇到涉及平台使用的任何问题，可致电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技术支持热线咨询，联系方式：95763。

（2）供应商应及时熟悉掌握电子标系统操作指南（见广西政府采购云电子卖场首页右上角—服务中心—帮助文档—项目采购）：<https://helpcenter.zcygov.cn/document/#/document/dashboard?siteCode=gx>。

（3）供应商应及时完成 CA 申领和绑定（见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办事服务—下载专区—政采云 CA 证书办理操作指南）

（4）供应商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投标客户端软件制作投标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投标客户端软件请供应商自行前往下载并安装（见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办事服务—下载专区—广西壮族自治区全流程电子招投标项目管理系统—供应商客户端）。

（5）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 CA 数字证书、CA 证书故障、操作不当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6）投标文件网上提交截止后，广西政府采购云（电子标系统）自动提取所有投标文件，各供应商须在开标开始后 30 分钟内对上传广西政府采购云的投标文件进行解密，所有供应商在规定的解密时限内解密完成或解密时限结束后，本公司开启投标文件；供应商超过解密时限的，系统默认自动放弃。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广西中医药大学附属瑞康医院

地址：广西南宁市华东路 10 号

项目联系人：方工

项目联系方式：0771-2238655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广西国力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广西南宁市白沙大道 53 号松宇时代 13 楼

项目联系人：覃阳、徐康

项目联系方式：0771-4915558

广西国力招标有限公司

2025 年 月 日

二、招标项目采购需求

招标项目采购需求

说明：

一、本需求表中标注“▲”的条款均为实质性要求或条件，投标人必须作出满足或者优于该要求和条件的承诺（另有要求的除外），否则投标无效。

二、投标人所投标货物或服务如国家有强制性要求的按国家规定执行，若执行标准有修改或更新按最新版本执行。

三、供应商可以对标项一、标项二进行投标，为保证履约质量，投标人只能中标项一、标项二其中一个标段。评标顺序为标项一→标项二，按标项一→标项二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即推荐为标项一的第一中标候选人后不能再推荐为标项二的第一中标候选人，以此类推）

四、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本次采购标的属于：批发业。

标项一采购预算：7499556.00 元

项号	服务名称	数量	单位	▲内容和要求
1	贵细中药饮片及相关服务	1	项	一、服务要求： 1. 供应商必须保证所提供的中药饮片均为来源正规，并符合现行版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或省级以上地方标准的高品质贵细中药饮片，且均可溯源。 2. 供应商在服务期限内应保证药品质量，具有完整的质量控制体系，有对农药残留、重金属等有害成份的检测与控

			制手段，所有贵细中药加工过程禁止熏硫。 3. 中标人应按约定的药品品种、规格、数量、价格、供货方式等供货，并结合采购人实际使用情况及时补货，保证临床用药不断档，并保证到货入库的剩余有效期不少于两年。 4. 中标人必须遵守的规定 （1）中标品种一旦确定，中标人不得以任何借口（如无货，采购量少等）不执行采购人药品需求计划，如确因特殊情况无法按时提供某种药品时应与采购人协商解决，不得无故不予配送，不配送及退货累计三次以上直接取消中标人本轮配送资格。 （2）中标人在接到采购人需求计划时应在 24 小时内确认是否有货，并在采购人指定的时间（非节假日 72 小时内，最迟不超过 96 小时内）和地点交付产地、质量、包装、有效期等均符合条件的药品，且药品外包装标签上必须标示有生产企业、品名、规格、产地、等级、包装数量、生产批号、生产日期、执行标准、溯源二维码并附质量合格标志。逾期视为一次不配送，药品出库单须与药品同行并附上成品检验报告单，否则不予验收。 由采购人对货物或服务的质量、规格和数量及其他进行验收。验收不合格时，中标人必须在采购人指定的时间内无条件更换，由此造成的损失和责任由中标人承担。更换后，采购人对所更换的货物再次进行验收，验收仍不合格将取消中标人中标资格。 中标人提供的药品在质量保证期内，因工艺或材料的缺陷和其它质量原因造成的问题，由中标人负责，费用从余款或履约保证金中扣除，不足另补。临近有效期药品中标人应无条件进行调换。年终盘点损耗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3）中标人安排至少 1 名固定人员在采购单位进行质量跟踪服务，未经采购人允许，固定人员不得随意变更。 （4）突发事件或需紧急使用药品应随叫随送，超过时间采购人有权按合同违约处理（特殊情况另议）。 （5）本次采购标项一不局限于附表一中已确定的 37 种药品，标项二不局限于附表二中已确定的 37 种药品。在合同期内，如标项一中标人缺货或验收不合格，则由标项二中标人以不高于标项一中标价供应相应品种，依此类推。 此外，除本次招标品种外，采购单位有需求的，中标人不得拒绝供应，应在 5 个工作日内组织到货（市场上确无货
--	--	--	--

				源的除外），其供货价格由采购人与中标人结合市场价格商定合理的单价，不得高于其他三甲医院供货价，并按采购人实际该药品品种采购量与双方确定的单价进行结算。 （6）采购人根据中标后确定的操作流程对中标人的工作进行定期检查，对管理不规范的问题下达整改意见书。 （7）合同到期后，须按采购人要求进行工作交接，保障医院顺利运转。
商务要求表				
▲服务期	自合同签订起 3 年。若中标人在合同履行期间存在违法乱纪、或不诚信行为、或违约行为的，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			
交货时间及地点	1、交货时间：按采购人提供的采购计划分批供货，接到采购计划后由供应商在 <u>72 小时</u> 内配送到交货地点，如急需饮片 <u>24 小时</u> 内配送到交货地点。 2、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付款方式	合同履行期间，采购人分批次采购贵细中药饮片，每批次贵细中药饮片交货验收合格后十二个月内，采购人向中标人支付当期货款，中标人每次收款前应向采购人出具等额有效的增值税贵细发票。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中标有违约问题的，采购人可暂缓资金结算，待违约问题解决后，方可办理资金结算事宜。			
▲售后服务要求	1、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三包”； 2、突发事件或紧急药品及使用科室应急药品须随叫随送，超过时间（12 小时）采购人有权按合同违约处理（特殊情况另议）； 3、供应服务商应在中药饮片发货前对其进行防潮、防震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输； 4、中药饮片在正式交付采购人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供应服务商负责。 5、供应服务商提供的中药饮片须在质量保证期内，因工艺或材料的缺陷和其它质量原因造成的问题，由供应服务商负责，费用从余款中扣除。 6、接受采购人的临时抽检，抽检样品由采购人和供应服务商双方现场包装密封并签字，送有资质的相关部门检测，检测相关费用由供应服务商承担。 7、中标人在采购人中药房须至少配备 1 名服务人员协助对中药饮片质量进行管理，中标人配备的服务人员必须是药学类专业人员，工作期间服务人员须遵守采购人内部的规章制度，服从采购人工作安排。（中标后，签订合同前，提供中标人为其购买社保的证明材料给招标人备案，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随意变更） 8、中标人需负责为采购单位提供中药邮寄服务，相关费用由中标单位负责。			
▲报价要求	1、标项一必须包含附表一中的 37 种贵细中药饮片品种，报价包含药品、包装、检测、运输、快递、保险、验收、售后服务、人员费用、调剂设备的投入、配发服务、贵细中药房的设计及装修、培训、税金以及所有的不定因素的风险等全部相关费用，报价不得涂改。如发现质量问题，采购人可要求对中标人提供的货物进行抽检并送市级以上药品检测部门检测，检测所涉及的费用由中标人承担。被药品检测部门抽检定为假、劣药的须无条件给予退			

	换，并承担相关的法律责任，由此产生的相关费用由中标人自行负责。合同实施时，采购人将不予支付中标人没有列入的项目费用，并认为此项目的费用已包括在报价中。 2、本项目以系数报价。投标人必须对附表一中的 37 种和（或）附表二中的 37 种贵细中药饮片品种在原产品采购单价基础上进行统一的下浮（系数报价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数），系数报价上限为 100%，单项报价不能超过每种药品的上限单价。超药品品种单价上限的报价，或有选择、有条件的报价，或有差异性的报价将作投标无效处理。本项目中所列的采购数量仅为预计采购量，合同过程中，合同结算价在采购人原产品采购单价基础上以中标人中标系数按实际采购量进行结算。（注：如 A 公司报价为下浮系数 50%，B 公司报价为下浮系数 60%，则 B 公司的报价下浮系数为最高下浮系数。） 3、合同履行期内，中标人的中标单价原则上不得上涨。如确因市场波动，可由中标人提出申请，根据医院相关规定执行。如遇国家政策调整或行政主管部门出台中药饮片相关规定，采购人有权随时解除本项目合同，中标人应无条件执行。
其他说明	1、投标人可根据实际情况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包括不限于质量控制方案、售后服务方案、等，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格式自拟）。 2、投标人投标时可提供类似业绩、人员、证书作为评审因素。 3、样品要求：（1）投标人根据所投分标目录提供样品 1 份（独立包装 1 份或 50g，用自封密封透明食品袋包装，仅标注序号（与招标文件分标采购清单序号一致）、品名、产地，样品装箱后需附上送样品种目录。 （2）投标人不提供样品或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样品或提供样品不齐全的，样品得分 0 分。由评标委员会现场从所提交的所有样品品种进行评审，以中药饮片样品的产地、外观（表皮、颜色、形状、粗细、断面等）、手摸及鼻闻等方式评审。 （3）确定中标供应商后，非中标供应商的样品可以于结果公告结束后退回，中标人的样品由采购单位封存，留作交货验收依据。若中标人交货时提供的货物与样品不符，采购单位有权视其为违约。
履约保证金	1、中标单位按人民币固定金额壹拾万元整（¥100000.00）收取，并于收到中标通知后 10 个工作日内（在合同签订前）提交至指定账户。 2、缴纳履约保证金的指定账户： 开户名称：广西中医药大学附属瑞康医院 开户银行：农行南宁市朝阳支行 银行账号：20005201040000068

附表一：

贵细中药饮片采购预算表(标项一)

序号	药品	产地	等级（规格）	等级性状描述	单位	上限单价(元)	年度预计采购量	年度预计采购金额（元）
1	阿胶珠	山东	3g/袋	内无溏心，呈圆球形，大小均匀	袋	18	31023	558414
2	沉香	海南	2g/袋	黄白色木低于 50%。燃烧有浓厚黑色烟雾，无木质味	克	1	57197	57197
3	新会陈皮	广东	新会 5 年（罐）	外观：三片相连，存放年限：5 年	克	2	9800	19600
4	新会陈皮	广东	新会 10 年（罐）	外观：三片相连，存放年限：10 年	克	3	8200	24600
5	新会陈皮	广东	新会 15 年（罐）	外观：三片相连，存放年限：15 年	克	6	6000	36000
6	新会陈皮	广东	新会 20 年（罐）	外观：三片相连，存放年限：20 年	克	11	6000	66000
7	丹参粉	山东	3gx40 袋/瓶	全部通过 5 号筛	袋	1	480	480
8	冬虫夏草	西藏	2000 条/kg	等级：1 公斤不多于 2000 条，1 条约 0.50 克	克	441	400	176400
9	冬虫夏草	西藏	3000 条/kg	等级：1 公斤不多于 3000 条，1 条约 0.34 克	克	308	238	73304
10	冬虫夏草	西藏	4500 条/kg	等级：1 公斤不多于 4500 条，1 条约 0.22 克	克	213	240	51120
11	蜂蜜	云南	8g*30 袋/瓶	半透明、带光泽、浓稠的液体。气芳香，味极甜	袋	2	280	560
12	干石斛（金钗石斛）	云南	一级	表面金黄色，直径 0.4-0.6cm，表面金黄色或黄中带绿色，有深纵沟。质硬而脆，断面平坦而疏松	克	6	280	1680
13	铁皮石斛	云南	特选	直径约 5~7mm，略胶质状，嚼之黏性很强	克	3	120	360
14	广枣	西藏	3g/袋	/	克	0.6	275675	165405
15	海龙	福建	统条	8-15 克/条	克	34	80	2720
16	红参片	吉林	加特大片（25~30mm）	盒装，选用直径在 25~30mm 红参原料切片	克	3	400	1200
17	红芪	甘肃	5g/袋	直径 8~12cm。片形、色泽均匀	克	1.7	400	680

18	黄芪粉	甘肃	130 克/瓶	全部通过 4 号筛	瓶	39	40	1560
19	黄芪粉	甘肃	2gx40 袋/ 瓶	全部通过 4 号筛	袋	1	320	320
20	灵芝	安徽	个	仿野生种植，表面不平整， 朵型不规则，边缘薄，俗称 “薄盖灵芝”	克	4	10000	40000
21	灵芝	安徽	片	栽培品，子实体较粗壮、肥 厚，表面平整，本品切片， 片形相对均匀	克	2	361240	722480
22	凌霄花	江苏	5g/袋	/	克	0.7	7000	4900
23	鹿茸	吉林	半蜡片	鹿茸靠近顶尖部位切片，显 腊样光泽，切面平滑，部分 胶质状，断面黄棕色或浅黄 色，中心稍有可见海绵样孔 隙	克	18	200	3600
24	鹿茸	吉林	粉片	鹿茸的中上段切片，外皮平 滑显腊样光泽，中间细粉状 呈棕黄色，可见细密海绵样 孔隙	克	14	200	2800
25	鹿茸	吉林	血片	鹿茸中间段部位切片，外皮 平滑显腊样光泽，断面可见 细密海绵样孔隙，含有茸血， 颜色红棕色或棕色	克	10	200	2000
26	人参片	吉林	一等（片）	普通种植，符合中国药典相 关标准	克	2	58175	116350
27	人参片	吉林	有机（片）	有机种植，重金属、农药残 留达到有机认证标准	克	4	200	800
28	三七	云南	20 头 /500g	原个，20 头等级，每 500 克 有 20 头	克	3	9500	28500
29	三七	云南	30 头 /500g	原个，30 头等级，每 500 克 有 30 头	克	2.5	38400	96000
30	三七	云南	40 头 /500g	原个，40 头等级，每 500 克 有 40 头	克	2	112500	225000

31	山楂粉	山东	3gx40 袋/ 瓶	色泽均匀，无花纹与色斑	袋	1	400	400
32	檀香	海南	2g/袋	横截面呈棕黄色，显油迹； 气清香，燃烧时香气更浓； 味淡，嚼之微有辛辣感	克	1	954	954
33	西红花	伊朗	特选	长约 2.5~3cm。暗红色，气 特异，有刺激性，味苦	克	12	669	8028
34	西洋参粉	吉林	3gx40 袋/ 瓶	全部通过 4 号筛	袋	4	1000	4000
35	燕窝	马来 西亚	密盏	盏形，每盏约 4~6 克，纹理 紧凑	克	29	120	3480
36	葛根粉	四川	2gx40 袋/ 瓶	全部通过五号筛	袋	1	960	960
37	珍珠粉	浙江	0.3 克*20 瓶/盒	/	瓶	1	2000	2000
年度总预算（元）：2499852								

标项二采购预算：7500444.00 元

项号	服务名称	数量	单位	▲内容和要求
1	贵细中药饮片及相关服务	1	项	一、服务要求： 1. 供应商必须保证所提供的中药饮片均为来源正规，并符合现行版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或省级以上地方标准的高品质贵细中药饮片，且均可溯源。 2. 供应商在服务期限内应保证药品质量，具有完整的质量控制体系，有对农药残留、重金属等有害成份的检测与控制手段，所有贵细中药加工过程禁止熏硫。 3. 中标人应按约定的药品品种、规格、数量、价格、供货方式等供货，并结合采购人实际使用情况及时补货，保证临床用药不断档，并保证到货入库的剩余有效期不少于两年。 4. 中标人必须遵守的规定 （1）中标品种一旦确定，中标人不得以任何借口（如无货，采购量少等）不执行采购人药品需求计划，如确因特殊情况无法按时提供某种药品时应与采购人协商解决，不得无故不予配送，不配送及退货累计三次以上直接取消中标人本轮配送资格。 （2）中标人在接到采购人需求计划时应在 24 小时内确认是否有货，并在采购人指定的时间（非节假日 72 小时内，最迟不超过 96 小时内）和地点交付产地、质量、包装、有效期等均符合条件的药品，且药品外包装标签上必须标示有

				生产企业、品名、规格、产地、等级、包装数量、生产批号、生产日期、执行标准、溯源二维码并附质量合格标志。逾期视为一次不配送，药品出库单须与药品同行并附上成品检验报告单，否则不予验收。 由采购人对货物或服务的质量、规格和数量及其他进行验收。验收不合格时，中标人必须在采购人指定的时间内无条件更换，由此造成的损失和责任由中标人承担。更换后，采购人对所更换的货物再次进行验收，验收仍不合格将取消中标人中标资格。 中标人提供的药品在质量保证期内，因工艺或材料的缺陷和其它质量原因造成的问题，由中标人负责，费用从余款或履约保证金中扣除，不足另补。临近有效期药品中标人应无条件进行调换。年终盘点损耗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3）中标人安排至少 1 名固定人员在采购单位进行质量跟踪服务，未经采购人允许，固定人员不得随意变更。 （4）突发事件或需紧急使用药品应随叫随送，超过时间采购人有权按合同违约处理（特殊情况另议）。 （5）本次采购标项一不局限于附表一中已确定的 37 种药品，标项二不局限于附表二中已确定的 37 种药品。在同同期内，如标项一中标人缺货或验收不合格，则由标项二中标人以不高于标项一中标价供应相应品种，依此类推。 此外，除本次招标品种外，采购单位有需求的，中标人不得拒绝供应，应在 5 个工作日内组织到货（市场上确无货源的除外），其供货价格由采购人与中标人结合市场价格商定合理的单价，不得高于其他三甲医院供货价，并按采购人实际该药品品种采购量与双方确定的单价进行结算。 （6）采购人根据中标后确定的操作流程对中标人的工作进行定期检查，对管理不规范的问题下达整改意见书。 （7）合同到期后，须按采购人要求进行工作交接，保障医院顺利运转。
商务要求表				
▲服务期	自合同签订起 3 年。若中标人在合同履行期间存在违法乱纪、或不诚信行为、或违约行为的，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			
交货时间及地点	1、交货时间：按采购人提供的采购计划分批供货，接到采购计划后由供应商在 <u>72 小时</u> 内配送到交货地点，如急需饮片 <u>24 小时</u> 内配送到交货地点。 2、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付款方式	合同履行期间，采购人分批次采购贵细中药饮片，每批次贵细中药饮片交货验收合格后			

	十二个月内,采购人向中标人支付当期货款,中标人每次收款前应向采购人出具等额有效的增值税贵细发票。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中标有违约问题的,采购人可暂缓资金结算,待违约问题解决后,方可办理资金结算事宜。
▲售后服务要求	1、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三包”; 2、突发事件或紧急药品及使用科室应急药品须随叫随送,超过时间(12小时)采购人有权按合同违约处理(特殊情况另议); 3、供应服务商应在中药饮片发货前对其进行防潮、防震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输; 4、中药饮片在正式交付采购人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供应服务商负责。 5、供应服务商提供的中药饮片须在质量保证期内,因工艺或材料的缺陷和其它质量原因造成的问题,由供应服务商负责,费用从余款中扣除。 6、接受采购人的临时抽检,抽检样品由采购人和供应服务商双方现场包装密封并签字,送有资质的相关部门检测,检测相关费用由供应服务商承担。 7、中标人在采购人中药房须至少配备1名服务人员协助对中药饮片质量进行管理,中标人配备的服务人员必须是药学类专业人员,工作期间服务人员须遵守采购人内部的规章制度,服从采购人工作安排。(中标后,签订合同前,提供中标人为其购买社保的证明材料给招标人备案,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随意变更)。 8、中标人需负责为采购单位提供中药邮寄服务,相关费用由中标单位负责。
▲报价要求	1、标项二必须包含附表二中的37种贵细中药饮片品种,报价包含药品、包装、检测、运输、快递、保险、验收、售后服务、人员费用、调剂设备的投入、配发服务、贵细中药房的设计及装修、培训、税金以及所有的不定因素的风险等全部相关费用,报价不得涂改。如发现质量问题,采购人可要求对中标人提供的货物进行抽检并送市级以上药品检测部门检测,检测所涉及的费用由中标人承担。被药品检测部门抽检定为假、劣药的须无条件给予退换,并承担相关的法律责任,由此产生的相关费用由中标人自行负责。合同实施时,采购人将不予支付中标人没有列入的项目费用,并认为此项目的费用已包括在报价中。 2、本项目以系数报价。投标人必须对附表一中的37种和(或)附表二中的37种贵细中药饮片品种在原产品采购单价基础上进行统一的下浮(系数报价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数),系数报价上限为100%,单项报价不能超过每种药品的上限单价。超药品品种单价上限的报价,或有选择、有条件的报价,或有差异性的报价将作投标无效处理。本项目中所列的采购数量仅为预计采购量,合同过程中,合同结算价在采购人原产品采购单价基础上以中标人中标系数按实际采购量进行结算。(注:如A公司报价为下浮系数50%,B公司报价为下浮系数60%,则B公司的报价下浮系数为最高下浮系数。) 3、合同履行期内,中标人的中标单价原则上不得上涨。如确因市场波动,可由中标人提出申请,根据医院相关规定执行。如遇国家政策调整或行政主管部门出台中药饮片相关规定,采购人有权随时解除本项目合同,中标人应无条件执行。
其他说明	1、投标人可根据实际情况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包括不限于质量控制方案、售后服务方案、等,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格式自拟)。 2、投标人投标时可提供类似业绩、人员、证书作为评审因素。

	3、样品要求：（1）投标人根据所投分标目录提供样品 1 份（独立包装 1 份或 50g，用自封密封透明食品袋包装，仅标注序号（与招标文件分标采购清单序号一致）、品名、产地，样品装箱后需附上送样品种目录。（附表二：贵细中药饮片采购预算表(标项二)中的序号 1 药品“蟾酥粉”无须提供样品） （2）投标人不提供样品或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样品或提供样品不齐全的，样品得分 0 分。由评标委员会现场对所提交的所有样品进行评审，以中药饮片样品的产地、外观（表皮、颜色、形状、粗细、断面等）、手摸及鼻闻等方式评审。 （3）确定中标供应商后，非中标供应商的样品可以于结果公告结束后退回，中标人的样品由采购单位封存，留作交货验收依据。若中标人交货时提供的货物与样品不符，采购单位有权视其为违约。
履约保证金	1、中标单位按人民币固定金额壹拾万元整（¥100000.00）收取，并于收到中标通知后 10 个工作日内（在合同签订前）提交至指定账户。 2、缴纳履约保证金的指定账户： 开户名称：广西中医药大学附属瑞康医院 开户银行：农行南宁市朝阳支行 银行账号：20005201040000068

附表二：

贵细中药饮片采购预算表(标项二)								
序号	药品	产地	等级（规格）	等级性状描述	单位	上限单价(元)	年度预计采购量	年度预计采购金额（元）
1	蟾酥粉	山东	0.015 克/瓶	含蟾毒灵、华蟾酥毒基和脂蟾毒配基的总含量不得少于 7%	瓶	114	50	5700
2	广陈皮	广东	新会 3 年（袋）	外观：丝状，存放年限：3 年	克	1	609334	609334
3	广陈皮	广东	新会 20 年（袋）	外观：片状，存放年限：20 年	克	11	6310	69410
4	川贝母	四川	松贝（一等）	粒头均匀，高 0.3~0.5cm，直径 0.3~0.5cm；含松贝率 98% 以上	克	11	4000	44000
5	冬虫夏草	青海	2000 条/kg	等级：1 公斤 2000 条，1 条约 0.50 克	克	318	240	76320
6	冬虫夏草	青海	3000 条/kg	等级：1 公斤 3000 条，1 条约 0.34 克	克	216	239	51624
7	冬虫夏草	青海	4500 条/kg	等级：1 公斤 4500 条，1 条约 0.22 克	克	143	239	34177

8	蜂蜜	湖北	500g/瓶	半透明、带光泽、浓稠的液体。 气芳香，味极甜。	瓶	38	280	10640
9	干石斛 (霍山石斛)	安徽	一级	直径 1-4mm, 表面淡黄绿色至黄绿色。一端可见茎基部残留的短须根或须根痕，另一端为茎端，较细，俗称“龙头凤尾”	克	54	280	15120
10	蛤蟆油	吉林	特级	本品呈不规则块状，块状、色泽均匀。泡发率不得低于 55 倍。	克	8	79	632
11	红参	吉林	天 30 支， 150 克/罐	天参：躯干没有裂纹和瑕疵，至少有一条以上参腿发育好；芦头有少许疤痕（≤10%），色泽均一；每 500 克约 30 支	罐	570	30	17100
12	红参	吉林	天 30 支， 75 克/罐	天参：躯干没有裂纹和瑕疵，至少有一条以上参腿发育好；芦头有少许疤痕（≤10%），色泽均一；每 500 克约 30 支	罐	323	60	19380
13	红参	吉林	良 30 支， 75 克/罐	良参：躯干偶见有裂纹和瑕疵；芦头有部分疤痕（≤20%），色泽相对均一；每 500 克约 30 支	罐	285	2750	783750
14	红参	吉林	天 30 支	天参：躯干没有裂纹和瑕疵，至少有一条以上参腿发育好；芦头有少许疤痕（≤10%），色泽均一；每 500 克约 30 支	克	4	3375	13500
15	红参	吉林	良 30 支	良参：躯干偶见有裂纹和瑕疵；芦头有部分疤痕（≤20%），色泽相对均一；每 500 克约 30 支	克	3	3750	11250
16	红景天	甘肃	3g/袋	直径≥3.5cm	克	1.8	341095	613971
17	化橘红	广东	一级（片）	化州柚，外表面黄绿色，密布茸毛，有皱纹及小油室。	克	1	400	400
18	鱼鳔	广西	100g/盒	每 500 克 10 头	克	19	900	17100
19	金线莲	福建	2 克/袋	6 个月以上自然生长期，株型矮小粗壮，叶脉金黄密集	克	28	120	3360
20	云芝	云南	5g/袋	/	克	1	8815	8815
21	羚羊角粉	吉林	0.3 克/瓶	/	瓶	23	20	460

22	培植牛黄	宁夏	0.15 克/ 瓶	/	瓶	191	15	2865
23	人工麝香	北京	0.1 克/瓶	/	瓶	216	19	4104
24	三七粉 (冻干)	云南 文山	2 克/袋 *60 袋/瓶	通过 6 号筛 95%以上	袋	4	600	2400
25	熟三七粉 (蒸制)	云南 文山	2g/袋*60 袋/瓶	通过 9 号筛粉末 95%以上	袋	4	600	2400
26	天麻超细 粉	云南	3gx26 袋/ 罐	通过 9 号筛粉末 95%以上	袋	3	1560	4680
27	西洋参	加拿 大	15-20g (粒)	一粒 15~20 克	克	3.5	600	2100
28	西洋参	加拿 大	10-15g (粒)	一粒 10~15 克	克	3	500	1500
29	西洋参	加拿 大	7-10g(粒)	一粒 7~10 克	克	2.5	720	1800
30	西洋参	加拿 大	30g 精选 (1.8-2.0 片)	30g 精选片, 采用一粒 30 克原 料切片, 直径 1.8cm 以上	克	3.5	876	3066
31	西洋参	加拿 大	20g 精选 (1.4-1.6 片)	20g 精选片, 采用一粒 20 克原 料切片, 直径 1.4cm-1.6cm 以 上	克	3	399	1197
32	西洋参	加拿 大	10g 精选 (1.2 片)	10g 精选片, 采用一粒 10 克原 料切片, 直径 1.2cm 以上	克	2.5	10	25
33	夏天无	江西	6g/袋	/	克	1	30678	30678
34	燕窝	印度 尼西 亚	疏盏	盏形, 每盏约 5~6 克, 纹理疏 松	克	28	100	2800
35	海马	福建	条	4-8 克/条	克	28	80	2240
36	海马	福建	条	2-4 克/条	克	15	1250	18750
37	黄唇胶 (黄鱼 肚)	广西	100g/盒	每 500 克 2~3 头	克	15	900	13500
年度总预算(元): 2500148								

三、投标人须知及前附表

投标人须知及前附表

序号	内容、要求
1	采购项目名称：贵细中药饮片及相关服务采购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GXZC2025-G3-003331-GLZB
2	投标报价及费用：1、本项目投标应以人民币报价；2、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3、本项目的代理服务费按投标人须知第九条规定的（服务类）标准采用差额定率累进计费方式计算，由中标人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
3	投标保证金（人民币）：详见本项目公开招标公告。 投标保证金必须根据招标公告的要求进行缴纳，否则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本项目不接受现金形式或从个人账户转出的投标保证金。
4	现场踏勘：无。
5	演示时间及地点：无。
6	答疑、澄清：投标人如认为招标文件表述不清晰、有误或有不合理要求的，应以书面形式要求采购人或者本公司作出书面答疑、澄清； 询问、质疑：投标人如认为招标文件存在歧视性、排他性或者其他违法内容的，按投标人须知“一、总则（九）询问、质疑和投诉”中的要求向采购人或者本公司提出书面询问、质疑。 答疑、澄清内容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份，本公司将以书面形式送达所有已报名的投标人；本公司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招标文件或者资格预审文件提供期限，并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公告。
7	投标文件形式：投标供应商应准备电子投标文件。 电子投标文件是指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电子投标客户端”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后生成并加密的数据电文形式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
8	投标文件的编制：供应商应先安装“广西政府采购云电子投标客户端”，并按照本招标文件和“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电子投标客户端”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
9	投标文件的盖章：投标文件中所涉及的加盖公章均采用CA电子签章。
10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本招标文件所涉及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内容，如果投标单位没有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涉及到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内容，投标单位可以线下签字或盖章后扫描上传。
11	投标文件份数：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在线上传提交一份。
12	投标文件的上传和提交：本项目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实行在线投标响应（电子投标），投标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生成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上传提交至“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上传、提交： a. 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成功上传提交至“广西政府采购云平

	台”，否则投标无效。 b. “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成功上传提交后，供应商可自行打印投标文件接收回执。
13	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解密： 开标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向各投标供应商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解密通知，各投标供应商代表应当在接到解密通知后30分钟内自行完成“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在线解密。投标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解密的，系统默认自动放弃。
14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详见本项目公开招标公告。
15	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16	中标公告及中标通知书：采购代理机构在采购人依法确认中标人后二个工作日内发布中标公告和中标通知书，中标公告发布于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
17	采购资金来源：财政性资金。
18	付款方式：见招标项目采购需求。
19	投标文件有效期： <u>60</u> 天。
20	本招标文件解释权属广西国力招标有限公司。

投标人须知

一、总 则

（一）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项目的招标、投标、评标、定标、验收、合同履行、付款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定义

1. “采购人”系指组织本次招标的采购单位。
2.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广西国力招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
3. “投标人”系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4. “产品”系指供方按招标文件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设备、保险、税金、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 and 材料。

5. “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技术指导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6. “项目”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产品和服务。

7. “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电报等。

8. “▲”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

9. “允许偏离的技术、性能指标或者辅助功能项目”系指不带“▲”的非实质性要求的技术指标、主要功能项目条款。

（三）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方式。

（四）投标委托

如投标人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负责人)，须有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格式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五）投标费用

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招标文件有相关的规定除外）。

（六）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明确不接受联合体形式投标，本招标文件所有相关联合体要求及格式文件均不适用。投标人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投标无效。

（七）转包与分包

1.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2. 本项目不可以分包。

（八）特别说明：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评标方法及评分标准》中的推荐原则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

▲3. 生产厂商授权给供应商后自己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生产厂商对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的货物，仅能委托一个代理商参加投标。

▲4.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5.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互相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

▲6. 投标截止时间前三天，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本公司将延迟截标和开标时间不少于十日，并书面通知已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并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

（九）询问、质疑和投诉

1.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

2.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投标人在法定质疑期内必须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具体计算时间如下：

（1）对可以质疑的招标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

（2）对招标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3）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投标人对招标采购单位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招标采购单位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采购监管部门投诉。

3. 质疑、投诉应当采用书面形式，质疑书、投诉书均应明确阐述招标采购文件、招标采购过程、中标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明确的请求、必要的证明材料，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

4.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代理人提出质疑和投诉,应当提交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5.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供应商质疑不成立,或者成立但未对中标结果构成影响的,继续开展采购活动;认为供应商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按照下列情况处理:

(一) 对采购文件提出的质疑,依法通过澄清或者修改可以继续开展采购活动的,澄清或者修改采购文件后继续开展采购活动;否则应当修改采购文件后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二) 对采购过程、中标结果提出的质疑,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的,应当依法根据中标候选人推荐原则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质疑答复导致中标结果改变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有关情况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① 质疑联系部门及电话为: 广西国力招标有限公司 0771-4915558

通讯地址: 广西南宁市白沙大道 53 号松宇时代 13 楼

② 投诉联系部门及电话为: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处 0771-5331544

通讯地址: 广西南宁市桃源路 69 号

二、招标文件

(一) 招标文件的构成

1. 公开招标公告;
2. 招标项目采购需求
3. 投标人须知;
4. 评标方法及评分标准;
5. 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
6. 投标文件格式。

(二) 投标人的风险

1.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实质性的响应。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2. 对招标文件提出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是指投标人必须对招标文件中涉及招标项目的价格、采购服务的服务要求及其它要求、合同主要条款等内容作出响应。

(三)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本招标文件,发现其中有误或有不合理要求的,投标人**必须**在收到招标文件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要求招标采购单位答疑、澄清。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十五日前,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

2. 招标文件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答复、澄清、修改、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3. 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补充都应该通过本采购代理机构以法定形式发布，采购人非通过本机构，不得擅自澄清、答复、修改、补充招标文件。

4. 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招标文件或者资格预审文件提供期限，并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公告。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一）投标文件的组成（以下要求“必须提供”的，请按要求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否则作投标无效处理；其他如有请提供）

投标文件由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三部分组成。（扫描件或其他电子文件）

1. 资格文件：

（1）有效的主体资格证明文件；

①投标人有效的“主体资格证明文件”（如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执业许可证、自然人身份证等）复印件，同时要加盖单位公章；（必须提供）

②标项一：（1）投标人如为生产企业，且所投分标中药饮片采购清单均为本企业生产的，提供有效期内的《药品生产许可证》；若所投分标中药饮片采购清单含非本企业生产的品种，单均为本企业生产的，提供有效期内的《药品生产许可证》（生产范围需包含毒性中药饮片）；若所投分标中药饮片采购清单含非本企业生产的品种，以经营企业参加项目投标只须提供有效期内的《药品经营许可证》；（2）投标人如为经营企业，须提供有效期内的《药品经营许可证》。

标项二：投标人如为生产企业，且所投分标中药饮片采购清单均为本企业生产的，提供有效期内的《药品生产许可证》（生产范围需包含毒性中药饮片）；单均为本企业生产的，提供有效期内的《药品生产许可证》（生产范围需包含毒性中药饮片）；若所投分标中药饮片采购清单含非本企业生产的品种，以经营企业参加项目投标只须提供有效期内的《药品经营许可证》；（2）投标人如为经营企业，须提供有效期内的《药品经营许可证》（经营范围需包含医疗用毒性药品）；（必须提供）

（2）投标截止之日前一年内投标人连续三个月的依法缴纳税费或依法免缴税费的证明；无纳税记录的，应提供由投标人所在地的税务部门出具的《依法纳税或依法免税证明》。（必须提供，新成立单位按实际提供）

（3）投标截止之日前一年内投标人连续三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保费的缴费凭证；无缴费记录的，应提供由投标人所在地社保等相关部门出具的《依法缴纳或依法免缴社保费证明》。（必须提供，新成立单位按实际提供）

（4）财务状况报告。（格式自拟，必须提供）

（5）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内容、格式自拟，必须提供）

（6）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和不良信用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自拟，必须提供）

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资格审查结束前对供应商进行信用查询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查询截止时间：资格审查结束前。

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在查询网站中直接打印查询记录，打印材料作为评审资料保存。

信用信息使用规则：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2. 商务技术文件：

2.1 商务文件：

(1) 投标保证金的提交凭证；（必须提供）

(2) 投标声明书（格式见第六章）；（必须提供）

(3)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格式见第六章）（委托时必须提供）；

(4)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书（格式见附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必须提供）；

(5) 商务响应表（格式见第六章）；（必须提供）

▲（6）招标项目采购需求中要求必须提供的材料等；（招标项目采购需求中要求必须提供的材料，据实提供）

(7)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如有规定, 则必须提供）

可作为投标人资信评分的资质证明材料（可选）

(8) 类似成功案例的业绩（投标人同类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合同复印件、用户验收报告、用户评价）；

(9) 其他特殊资质证书；

(10) 投标人质量管理体系和质量保证体系等方面的认证证书；

(11) 投标人认为可以证明其能力或业绩的其他材料；

(12) 投标人关于服务升级以及本单位债务纠纷、违法违规记录等方面的情况（内容见投标声明书）；

(13) 投标人情况介绍；

(14) 中小企业声明函。（按最新相关政策执行，格式见第六章，如有请提供）

2.2 技术文件：

(1) 服务响应表；（必须提供）

(2) 服务方案；（格式自拟）

(3) 投标人拥有主要服务设施的情况和现状（格式自拟）及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

(4) 优惠条件：投标人承诺给予招标人的各种优惠条件；

(5) 投标人对本项目的合理化建议和改进措施；

(6) 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

▲（7）招标项目采购需求中要求必须提供的材料。（招标项目采购需求中要求必须提供的材料，据实提供）

3. 报价文件：

(1) 投标函（格式见第六章）；（必须提供）

(2) 投标报价明细表（格式见第六章）；（必须提供）

(3) 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4) 开标一览表（格式见第六章）。（必须提供）

▲注：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投标声明书、投标函、开标一览表必须按照招标文件格式要求签署和加盖单位公章，否则作投标无效处理。

（二）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方与招标方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投标文件视同未提供。

▲2. 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否则视同未响应。

（三）投标报价

1. 投标报价应按招标文件中相关附表格式填写。
2. 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
3. 投标文件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4. 评标委员会认为某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四）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 自投标截止日起 60 日投标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书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
3. 投标人可拒绝接受延期要求而不会导致投标保证金被没收。同意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需要相应延长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能修改投标文件。
4. 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应保持有效。

（五）投标保证金

1. 投标人须按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2. 投标保证金的交纳方式：详见本项目公开招标公告。
3.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均以转账形式退回到投标人银行账户。
4. 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四个工作日内退还。
5.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合同签订后（合同签订后送达本公司）四个工作日内退还。
6. 投标保证金不计息。

注：办理投标保证金手续时，请务必在银行相关票据（非现金）或凭证的用途或空白栏上注明采购项目名称及采购项目编号，分标号（如有），以免耽误投标。

7. 中标人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6.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文件的；
- （2）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弄虚作假，提供虚假材料的；
- （3）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4）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 （5）其他严重扰乱招投标程序的；
- （6）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六）投标文件的签署和份数

1. 投标人应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投标文件并标注页码，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

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是投标人的责任。

2. 投标文件份数：见投标人须知及前附表。

3. 投标文件须由投标人在规定位置盖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人签署，投标人应写全称。

4. 投标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漏处，须加盖单位公章或者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投标文件因扫描不清晰或乱码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七）投标文件的上传、提交、修改、撤回和解密

▲1. 投标文件的上传、提交：见投标人须知及前附表。

2.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上传、提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上传、提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提交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提交的投标文件，“政府采购云平台”将予以拒收。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供应商不得撤回、修改投标文件。

3. 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解密：开标后，采购组织机构将向各投标供应商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解密通知，各投标供应商代表应当在接到解密通知后 30 分钟内自行完成“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在线解密。投标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解密的，系统默认自动放弃。

4. 投标人已经被推荐为第一中标候选供应商后撤回投标或放弃中标的，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并上缴国库，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并作为不良行为记录在案。

（八）投标无效的情形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但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属于投标人疏忽、笔误所造成的差错，应当允许其在评标结束之前在广西政府采购云系统上进行修改或者补正并加盖单位公章。在评标委员会发出询标函规定的回复期限内不补正或经补正后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应认定其投标无效。投标人修改、补正投标文件后，不影响评标委员会对其投标文件所作的评价和评分结果。

1. 在资格、符合性审查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超越了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必须获得行政许可或者行政审批的经营范围的；
- （2）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标明的资格要求的；
- （3）投标文件无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未提供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投标声明书的；
- （4）投标代表人未能出具身份证明或与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人身份不符的；
- （5）项目填写不齐全或者内容虚假的；
- （6）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意思表述不明确、前后矛盾或者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并允许其当场更正的笔误除外）；
- （7）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 （8）应交未交投标保证金的。（说明：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将以本采购代理财务室编制的《项目投标保证金到帐信息表》作为评审参考依据）；
- （9）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 在商务、技术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投标有效期等商务条款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 （2）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或者投标文件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3) 未提供或未如实提供投标服务的服务承诺,或者投标文件标明的响应或偏离与事实不符或虚假投标的;

(4) 明显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服务要求,或者与招标文件中标“▲”的技术指标、主要功能项目发生实质性负偏离的;

(5) 允许偏离的商务、技术、性能指标或者辅助功能项目发生负偏离超出允许的范围以上的;

(6) 投标技术方案不明确,存在一个或一个以上备选(替代)投标方案的;

(7) 与其他参加本次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技术文件)的文字表述内容差错相同二处以上的;

3. 在报价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 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

(2) 报价超出最高限价,或者超出采购预算金额,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3) 投标报价具有选择性,或者开标价格与投标文件承诺的优惠(折扣)价格不一致的;

(4)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不同投标人报名的 IP 地址一致的;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个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关联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政府采购活动,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 生产厂商授权给供应商后又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生产厂商对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的货物委托多个代理商参加投标。

6. 其他投标无效的情形:

(1)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或 CA 电子签章的;

(2) 供应商提交两份或两份以上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

(3) 投标供应商在线制作投标文件时填写的报价金额与解密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填写的金额不一致并拒绝按招标文件要求接受调整的;

(4)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或出现重大偏差)。

7. 被拒绝的投标文件为无效。

四、开 标

(一) 开标准备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组织开标、开启投标文件,所有供应商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投标供应商因未在线参加开标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等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二) 开标程序

1. 电子开标会由本采购代理机构主持。

2. 本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向各投标供应商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开始解密】通知，由供应商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自行进行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解密的，系统默认自动放弃。

3. 投标文件解密结束，开启报价文件。投标供应商在线制作投标文件时填写的报价金额与解密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填写的金额不一致的，以解密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填写的金额为准，投标供应商拒绝接受此调整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4. 进入资格文件审查环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根据双方签订的代理协议约定，依法对投标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

5. 开启资格审查通过的投标供应商的商务技术文件进入符合性审查及商务技术评审。

注：①当整个招标项目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开标，本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政府采购管理的有关规定处理。

②开标后，某分标投标人不足 3 家的，本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政府采购管理的有关规定处理。

特别说明：如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化开标或评审程序调整的，按调整后程序执行。

五、资格审查

（一）资格审查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根据双方签订的代理协议约定，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2.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资格审查不通过：

（1）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的。

（2）未在本项目获取招标文件时间内获取本招标文件的投标人。

（3）投标人为本次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的。

（4）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

（5）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合格的资格证明材料的。

（6）违反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资格内容的。

六、评 标

（一）组建评标委员会

本招标采购项目的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七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二）评标的方式

本项目采用不公开方式评标，评标的依据为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

（三）评标程序

实质审查与比较

（1）评标委员会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2）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如有疑问，将以电子询标函的形式要求投标人在线对投标文件

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投标人向评标委员会澄清或者说明有关问题,并最终以盖章的电子文件进行回复。

投标人代表超过规定时间或者拒绝澄清或者澄清的内容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评标委员会有权视该投标文件无效。

(3) 各投标人的技术得分为所有评委的有效评分的算术平均数,由指定专人进行计算复核。

(4)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协助评标委员会根据本项目的评分标准计算各投标人的商务报价得分。

(5)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由广西政府采购云系统对各部分得分汇总,计算出本项目最终得分、评标价等。评标委员会按推荐原则推荐中标候选人同时形成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字,对自己的评标意见承担法律责任。对评标过程中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四) 澄清问题的形式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在电子询标函规定的时间期限内完成,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五) 错误修正

投标文件如果出现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5.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投标人须在线同意并签字确认,调整后的投标报价对投标人具有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其投标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六) 评委表决

在评标过程中出现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均没有明确规定的情形时,由评标委员会现场协商解决,协商不一致的,由全体评委投票表决,以得票率二分之一以上专家的意见为准。

(七) 评标原则和评标方法

1. 评标原则。评标委员会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

2. 评标方法。本项目评标方法是**综合评分法**,具体评标内容及评分标准等详见第四章:评标方法及评分标准。

(八) 评标过程的监控

本项目评标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七、评标结果

（一）本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评标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在 5 个工作日内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采购人也可以事先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二）中标人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发布中标公告。

（三）在发布中标公告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四）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并及时索要书面回执。

（五）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就采购人委托授权范围内的事项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八、签订合同

（一）合同授予标准

合同将授予被确定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具备履行合同能力，评审得分最高，综合评分排名第一的供应商。

（二）履约保证金

1. 中标人须于签订合同前按本项目关于履约保证金的规定进行处理。否则，不予签订合同。

2. 签订合同后，如中标人不按双方签订的合同规定履约，则没收其全部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不足以赔偿损失的，按实际损失赔偿。

3. 履约保证金在中标人按合同约定交货验收合格后，由中标人提供《政府采购项目履约保证金退付意见书》及《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报告》（详见附件），履约保证金在收到合格材料后 5 个工作日内以银行转帐方式如数退还（不计利息）。

4. 在履约保证金退还日期前，若中标人的开户名称、开户银行、帐号有变动的，请以书面形式通知履约保证金收取机构，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中标人自负。

（三）签订合同

（1）投标人接到中标通知书后，应按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2）如中标人不按中标通知书的规定签订合同，则按中标人违约处理，采购代理机构将没收中标人投标的全部投标保证金。

（3）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或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与中标人之后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签订采购合同，以此类推,也可以重新招标。中标人放弃中标项目，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并上缴国库，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并作为不良行为记录在案。

九、其他事项

（一）中标服务费

（1）采购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参照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招标代理服务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 号收费标准）、《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1）534 号）要求下浮 30%计取中标服务费。发布中标结果公告后，中标人须向

广西国力招标有限公司一次付清中标服务费。

(2) 代理服务收费标准:

标
代
理
服
务

中标金额 \ 费率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万元以下	1.5%	1.5%	1.0%
100~500 万元	1.1%	0.8%	0.7%
500~1000 万元	0.8%	0.45%	0.55%
1000~5000 万元	0.5%	0.25%	0.35%
5000 万元~1 亿元	0.25%	0.1%	0.2%
1~5 亿元	0.05%	0.05%	0.05%
5~10 亿元	0.035%	0.035%	0.035%
10~50 亿元	0.008%	0.008%	0.008%
50~100 亿元	0.006%	0.006%	0.006%
100 亿以上	0.004%	0.004%	0.004%

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3) 服务费指定银行账户:

开户名称: 广西国力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广西北部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市白沙支行(网银支付可选广西北部湾银行江南支行)

银行账号: 800109057400039

银行行号: 313611002051

(二) **解释权:** 本招标文件解释权属本采购代理机构。

附件 1: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书（格式）

根据政府采购项目（采购合同编号：_____）的约定，我单位对（项目名称_____）政府采购项目中标（或成交）供应商（公司名称_____）提供的货物（或工程、服务）进行了验收，验收情况如下：

验收方式：		□自行验收 □委托验收		
序号	名 称	货物型号规格、标准及配置等（或服务内容、标准）	数量	金 额
合 计				
合计大写金额： 仟 佰 拾 万 仟 佰 拾 元				
实际供货日期		合同交货验收日期		
验收具体内容	（应按采购合同、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及验收方案等进行验收；并核对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在安装调试等方面是否违反合同约定或服务规范要求、提供的质量保证证明材料是否齐全、应有的配件及附件是否达到合同约定等。可附件）			
验收小组意见	验收结论性意见：			
	有异议的意见和说明理由：			
	签字：			
验收小组成员签字：				
监督人员或其他相关人员签字：				
或受邀机构的意见（盖章）：				
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采购人或受托机构的意见（盖章）：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附件 2:

政府采购项目履约保证金退付意见书（格式）

供 应 商 申 请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该项目已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验收并交付使用。根据合同规定,该项目的履约保证金期限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已满,请将履约保证金 _____ (大写)¥_____ (小写)退付到达以下帐户。 单位名称: 开户银行: 帐 号: 联系人及电话: 供应商签章: 年 月 日
采 购 单 位 意 见	退付意见: 是否同意退付履约保证金及退付金额: 联系人及电话: 采购单位签章 年 月 日
财 务 部 门 意 见	此表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收到。 会计审核: 财务负责人审核: 单位负责人签字: 出纳办理转帐日期:

注: 供应商凭经采购单位审批的退付意见书办理履约保证金退付事宜。

附件 3: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

品目序号	名称			依据的标准
1	A020101 计算机设备	★A02010104 台式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8380)
		★A02010105 便携式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8380)
		★A02010107 平板式微型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8380)
2	A020106 输入输出设备	A02010601 打印设备	A0201060101 喷墨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1060102 激光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1060104 针式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10604 显示设备	★A0201060401 液晶显示器	《计算机显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0)
		A02010609 图形图像输入设备	A0201060901 扫描仪	参照《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中打印速度为 15 页/分的针式打印机相关要求中打印速度为 15 页/分的针式打印机相关要求)
3	A020202 投影仪			《投影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2028)
4	A020204 多功能一体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5	A020519 泵	A02051901 离心泵		《清水离心泵能效限定值及节能评价》(GB19762)
6	A020523 制冷空调设备	★A02052301 制冷压缩机	冷水机组	《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9577), 《低环境温度空气源热泵(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480)
			水源热泵机组	《水(地)源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0721)
			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组	《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9540)
		★A02052305 空调机组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14000W)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21454)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制冷量>14000W)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9576)《风管送风式空调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479)
		★A02052309 专用制冷、空调设备	机房空调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9576)
		A02052399 其他制冷空调设备	冷却塔	《机械通风冷却塔第1部分:中小型开式冷却塔》(GB/T7190.1);《机械通风冷却塔第2部分:大型开式冷却塔》(GB/T7190.2)
7	A020601 电机			《中小型三相异步电动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8613)
8	A020602 变压器	配电变压器		《三相配电变压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0052)
9	★A020609 镇流器	管型荧光灯镇流器		《管形荧光灯镇流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7896)
10	A020618 生活用电器	A0206180101 电冰箱		《家用电冰箱耗电量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2021.2)
		★A0206180203 空调机	房间空气调节器	《转速可控型房间空气调节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455-2013),待2019年修订发布后,按《房间空气调节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455-2019)实施。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14000W)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21454)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制冷量≤14000W)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19576)《风管送风式空调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479)
		A0206180301 洗衣机		《电动洗衣机能效水效限定值及等级》(GB12021.4)
		A02061808 热水器	★电热水器	《储水式电热水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19)
			燃气热水器	《家用燃气快速热水器和燃气采暖热水炉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0665)
			热泵热水器	《热泵热水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9541)
			太阳能热水系统	《家用太阳能热水系统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6969)
		★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		《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9043)
11	A020619 照明设备	LED 道路/隧道照明产品		《道路和隧道照明用LED灯具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478)
		LED 筒灯		《室内照明用LED产品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0255)

		普通照明用非定向自镇流LED灯		《室内照明用LED产品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0255）
12	★A020910 电视设备	A02091001 普通电视设备(电视机)		《平板电视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4850）
13	★A020911 视频设备	A02091107 视频监控设备	监视器	以射频信号为主要信号输入的监视器应符合《平板电视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4850），以数字信号为主要信号输入的监视器应符合《计算机显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0）
14	A031210 饮食炊事机械	商用燃气灶具		《商用燃气灶具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0531）
15	★A060805 便器	坐便器		《坐便器水效限定值及水效等级》（GB25502）
		蹲便器		《蹲便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30717）
		小便器		《小便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28377）
16	★A060806 水嘴			《水嘴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25501）
17	A060807 便器冲洗阀			《便器冲洗阀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28379）
18	A060810 淋浴器			《淋浴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28378）

注：1.节能产品认证应依据相关国家标准的最新版本，依据国家标准中二级能效（水效）指标。

2.以“★”标注的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

四、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评标方法及评分标准

(标项一、标项二)

一、评标原则

(一) 评委组成：本招标采购项目的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七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二) 评标依据：评委将以招投标文件为评标依据，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内容按百分制打分。

(三) 评标方式：以封闭方式进行。

二、评标方法

(一) 对进入详评的，采用百分制综合评分法。

(二) 计分办法（按四舍五入取至百分位）：

1、价格分.....30 分

(1) 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规定情形且按该办法中规定的格式提供了《中小企业声明函》的，对其最后报价给予 10%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报价，即评标报价=最后报价×（1-10%）；大中型企业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磋商，其中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联合体最后报价给予 4%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报价，即评标报价=最后报价×（1-4%）；除上述情况外，评标报价=最后报价。

按照《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认定为监狱企业的，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符合《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规定条件，认定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该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中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随中标结果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2) 以进入评审的最低的评价（1-所有有效投标人最高下浮系数）为基准价，基准价为 30 分。

(1-所有投标人中最高下浮系数)

(3) 某投标人价格分 = ----- × 30 分

(1-某投标人下浮系数)

(注：如 A 公司报价为下浮系数 50%，B 公司报价为下浮系数 60%，则 B 公司的报价下浮系数为最高下浮系数。)

2、技术分.....50 分

(1) 技术性能（满分 15 分）

投标文件的技术响应中，有 20 种以上药品产地、等级（规格）无负偏离的开始算分，达到 20 个，得 5 分；达到 30 个以上，得 10 分，达到 35 个以上，得 15 分。

(2) 质量控制（满分 10 分）

一档（4 分）：投标人或所投药品生产企业提供质量控制方案，对质量控制的各个环节进行简单描述的；

二档（7分）：投标人或所投药品生产企业提供质量控制方案，对质量控制的各个环节进行详细描述并对质量控制的重点环节进行分析，具有标本室或留样室（提供标本室或留样室照片及详细地址）的；

三档（10分）：投标人或所投药品生产企业提供质量控制方案，对质量控制的各个环节进行详细描述并对质量控制的重点环节进行分析，有严格的管理标准，具有标本室或留样室（提供标本室或留样室照片及详细地址），质检设施完备（配置高效液相色谱仪、气相色谱仪、原子吸收光谱仪、液质联用仪、气质联用仪等设备对农药残留、重金属、黄曲霉菌、二氧化硫残留、染色、增重等进行检测，提供质检设备清单及购买发票复印件或其他所有权证明材料），提供不少于10种货物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未提供质量控制或未达到一档要求的得0分。

（3）售后服务（满分10分）

一档（4分）：投标人提供简单的售后服务方案及服务承诺，基本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二档（7分）：投标人提供比较具体的售后服务方案及服务承诺，有详细的配送方案及产品退换货措施，对应急供货等情况有提供措施方案；

三档（10分）：投标人提供详细的售后服务方案及服务承诺，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有详细的配送方案、产品退换货措施，对医疗纠纷、药检质量、不良反应、产品价格调整、应急供货等情况有提供具体的措施方案，且方案完善合理。

未提供售后服务或未达到一档要求的得0分。

（4）样品分（满分15分）

一档（5分）：样品存在些许暗沉或鲜艳，色泽不够均匀；或质地不够坚实、大小适中；不存在虫蛀、霉变、变色、走油情况；样品气、味不新鲜，药品特有的气、味淡或散失；

二档（10分）：样品色泽新鲜，均匀；质地坚实、匀称；不存在虫蛀、霉变、变色、走油情况；样品气、味新鲜，药品特有的气味正常；

三档（15分）：样品色泽新鲜，均匀；质地坚实、匀称；不存在虫蛀、霉变、变色、走油情况；样品气、味新鲜，药品特有的气味明显且浓郁。

未提供样品或未达到一档要求的得0分。

3、商务分.....20分

（1）信誉（满分5分）

投标人或所投药品生产企业通过中药材 GAP 或 ISO 质量体系认证的，每提供一个证书得1分，满分5分。

（2）投标人或生产企业具有药材种植基地或有合作协议的药材种植基地（满分10分）

种植基地达到20个以上开始算分，达到20个，得5分，每增加1个加1分，满分10分；（须提供相关与基地的合作协议、业务往来证明以及牌匾复印件等资料，未提供者或者种植基地不满20个以上的，该项不得分）。

（3）业绩（满分5分）

投标人自2022年1月1日以来承接类似相关项目的业绩[投标文件中提供合同复印件（须体现合同名称、签订双方名称、签订时间、主要服务产品名称、双方盖章页）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每提供一项（同一采购单位的不同合同视为同一项业绩）得1分，满分5分。

(三) 总得分=1 + 2 + 3。

三、中标候选供应商推荐原则

(一)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次序并推荐中标候选人。得分相同的，以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相同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采购人应当确定评标委员会推荐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提出不能履行合同，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采购人也可以决定重新采购。对采购过程、中标结果提出的质疑，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二)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